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XHSCS20251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59.85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财务及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19 09:00:00到2025-08-25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磋商公告。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29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详见磋商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9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七、其他

详见磋商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人民政府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

联系人：谭伟

电话：18647141219

邮件：nmgyxh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云新浩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万达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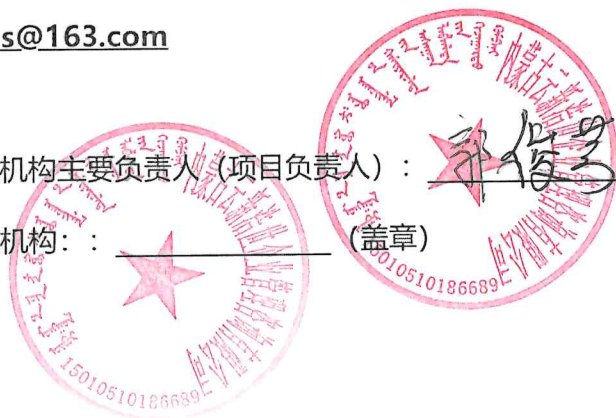
联系人：郭俊芳

电话：0471-3965529

邮件：nmgyxh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YXHSCS202516

一、招标条件

本磋商项目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项目建设单位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人民政府，代理机构为内蒙古云新浩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综合应急服务项目
2. 服务内容：保合少镇各村辖区内的禁牧、防汛、防火、道路维修、拆临拆违、河道维护、抢修、环境卫生整治等应急服务。
3. 服务期：三年
4. 服务要求：达到国家标准或甲方要求
5. 预算金额：598500.00 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财务及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四、报名提供资料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中或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或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信用查询截图等资格要求中提到的资料。

注：授权委托书必需放法人和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以上资料应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资料不全者不予受理。

五、磋商文件的获取

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逾期不再接受）。

2.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需先向指定邮箱 nmgyxhs@163.com 提交加盖公章材料的扫描件（一个 PDF 文件），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供应商名称，邮件正文部分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发送成功后请及时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进行审核，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拒绝接受；审核通过后将所有资料的扫描件打印两份加盖公章递交到内蒙古鸿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纸质资料在开标时递交到代理公司即可），获取磋商文件（发送至报名时提供报名资料的邮箱，确保报名的邮箱可以收到磋商文件）

3.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应资料，将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

4. 磋商文件获取费用：500 元/份，售后不退。

磋商文件费对公支付账户（如需要开票）信息如下：

户名：内蒙古云新浩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青城支行

账号：05490301040000589

磋商文件费支付账户（无需开票）信息如下：

投标单位向我单位邮箱【nmgyxhs@163.com】发送【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写明需要获取无需开票文件费支付方式】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 年 0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 递交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3. 到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少于三个的，重新组织招标。
4. 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时，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其他媒介转发的公告内容如有不一致，则以上述网站载明的为准。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人民政府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

联 系 人：谭伟

电 话：18647141219

招 标 代 理：内蒙古云新浩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万达广场

联 系 人：郭俊芳

电 话：0471-3965529

